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衛生福利部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59077067號

主旨：公告註銷瑞士商艾伯維藥品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23條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：「守肺佳氣管吸入懸浮液」(衛署藥輸字第019595號)。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相關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日起六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石崇良